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十次会议，选举产生的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6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负责人。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含2名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3名，具体成员如下：

- 1、非独立董事：王克飞先生、张仁焯先生、王伟娜女士、刘慧明先生、毛一恺先生（职工代表董事）、刘淑华先生（职工代表董事）
- 2、独立董事：夏越东先生、陈晨女士、宋明顺先生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刊登在2026年3月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 （一）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

1. 董事长：王克飞先生
2. 副董事长：张仁焯先生

上述人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设战略投资与 ESG 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及成员如下：

战略投资与 ESG 委员会：王克飞（召集人）、王伟娜、夏越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晨（召集人）、宋明顺、王克飞

审计委员会：夏越东（召集人）、陈晨、宋明顺

提名委员会：宋明顺（召集人）、夏越东、王克飞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负责人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负责人：

1. 总经理：刘慧明先生
2. 副总经理：俞苗先生、李景福先生
3. 董事会秘书：王克飞先生
4. 财务负责人：胡世华先生
5. 证券事务代表：毛一恺先生
6. 内审负责人：王叶江先生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刊登在 2026 年 3 月 25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1-85387519

传真：0571-85387598

电子邮箱：002534@xizice.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大农港路 1216 号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同时，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其中，王克飞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上一届届满离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为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所作出的辛勤付出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